**附件3**

　　**在校学籍证明**

　　

　　注：1. 本证明由考生所在学校学籍管理部门盖章后生效，二级学院盖章无效;

　　2. 如因学籍证明信息差错造成的遗留问题由考生及所在院校负责;

　　3. 报名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现场确认时，须提交此证明原件，复印件无效。